

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**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恒逸石化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3 月 23 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恒逸集团”）函告，获悉浙江恒逸集团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于 2018 年 3 月 22 日被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**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**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恒逸集团	是	5,000	2018 年 3 月 22 日	2019 年 3 月 22 日	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7.30%	融资
合计		5,000				7.30%	

2、股东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

恒逸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0,000,000股（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.03%）质押给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，购回期限为一年，初始交易日为2018年3月22日，到期购回日为2019年3月22日，该笔质押已办理了股票质押登记手续。

3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恒逸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684,604,151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1.53%；累计质押股份数为391,830,0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3.77%。

4、浙江恒逸集团质押的股份目前无平仓风险。如股份变动达到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，公司将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

定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